

希望利用经济全球化带来的国际经济资源、管理制度和先进技术，为本国经济部门的改造和提升带来效益，增强竞争力，促进整个国家经济的发展，另一方面又担心在融合过程中失去对经济运行的控制力以及来自国际经济力量的竞争。东盟的区域经济合作正是在此背景下开始了一体化进程，然而东盟的地区合作在现实中的进程却令人费解，东盟自由贸易区的提出早在20世纪60年代即被菲律宾提出，但却到90年代初期才在东盟首脑会议上通过，而且是在各项条款和措施的细节没有做好充分准备的情况下即被采纳为区域经济合作的方案^①；此后以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区域经济一体化也呈现这样的特点，地区层面的合作进程不断加快，但各国层面在具体实施的过程中却出尔反尔，协定执行并没有被严格遵守。经济安全为解释上述现象提供了新视角。通过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这一案例研究，可有助于了解东盟及其成员国对经济安全的看法，同时为其他国家在与东盟合作中制定相应政策起到一定参考意义；有利于了解东盟在21世纪初提出的地区经济合作新机制——东盟经济共同体建设的内在动力，即经济安全因素在东盟经济共同体建设中的作用；在东南亚金融危机时隔十年之后又爆发了美国次贷危机，新世纪的国际金融危机和经济危机重新唤起了学术界对经济安全研究的热情，对东盟国家在区域合作领域的经济安全问题进行研究，可以培育经济安全意识，并加强各国对区域经济合作在应对金融危机中的重要作用的认识，从而寻找维护地区和各国经济安全的途径和手段。

六、研究内容、结构安排

本书正文分为三部分，即绪论、本论、结论，其中第一章至第七章是本论部分。绪论包括问题的提出、研究的背景、国内外研究现状、核心概念的界定、研究的意义和创新、研究内容、结构安排和研究方法。

第一章介绍东盟的经济安全观。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国家安全观的转变以及经济安全研究的重要性；（2）东盟国家安全观在新时期的变化以及对经济安全的看法；（3）东盟国家经济安全观念的主要特征。

第二章介绍东盟自由贸易区构想出台面临的外部经济威胁和挑战，主要包括：（1）20世纪80年代世界经济周期性衰退对东盟各国经济带来的冲击，这一外部因素是导致东盟国家在80年代采取自由化改革的主要因素；（2）区

^① Helen E. S. Nesadurai, *Globalization, Domestic Politics and Regionalism: The ASEAN Free Trade Area*,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p.55.

或有直接竞争性产品的生产者造成或可能造成威胁或损害时，给惠国则对该项产品完全取消或部分取消其享受关税优惠的资格。发展中国家比较优势越大的制成品，“毕业”的门槛越低。根据欧盟新普惠制方案，受惠国任何一种产品在欧盟的市场份额如果超过15%，就将丧失普惠制待遇；发展中国家占有成本优势的纺织品服装行业门槛更低，只有12.5%^①。国家毕业，是当一些受惠国家（地区）在世界市场上显示出较强的竞争力时，给惠国对这些国家完全取消受惠国资格。

欧盟从“质”和“量”两个方面来考虑是否对一个国家某个行业实施毕业：从“量”来说，如果一个国家在受惠项下出口到欧盟市场的产品超过了所有受惠国家出口到欧盟的同类产品的25%，那么欧盟就会决定把这个国家的这个行业从欧盟的普惠制方案中排除。此项规定在1995年出台。

从“质”来说，欧盟引进了两个指数，一个是关于这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的发展指数，另一个是这个国家某一行业发展水平的专业化指数。欧盟的普惠制方案中对发展指数和专业化指数做出了详尽的规定：

（1）发展水准以发展指数表示，它是根据有关受惠国的人均收入及制成品出口水平同欧盟人均收入及制成品出口水平相比较所得的数据，具体计算公式为：

发展指数= $[\log(\text{某受惠国人均收入}/\text{欧盟人均收入}) + \log(\text{该受惠国制成品出口总值}/\text{欧盟制成品出口总值})]/2$ 。当发展指数为“0”时，它说明有关受惠国的发展水平与欧盟工业发展水平相当。

（2）相关工业的专业化程度以专业化指数表示，它是指有关受惠国某特定产品，在欧盟进口该项特定产品进口总值中所占的份额与该受惠国产品在欧盟进口总额中所占份额的比率，具体计算公式如下：专业化指数= $(\text{欧盟从某受惠国进口某特定行业产品的总值}/\text{欧盟进口该特定行业产品的总值}) / (\text{欧盟从该受惠国进口制成品的总值}/\text{欧盟进口的制成品的总值})$ 。

根据其中的“毕业”条款，东盟各国均有部分产品被取消普惠制待遇。过去，东盟是普惠制的主要受益国家，而今东盟丧失了这种优惠条件，必将处于不利地位。

^① “欧盟普惠制改革拟减少受惠发展中国家”，新华网，2011年5月12日。

歧。总理马哈蒂尔将这次金融危机归因于外部因素。马哈蒂尔一开始就把危机的发生归咎于投机性的货币交易。1997年9月20日，在香港召开的IMF的年会上，他指责说，“货币贸易既无必要，也没有成果，而且是不道德的”，“因此它应该被取缔，应该为法律所不容”。他指出，是投机者们使林吉特贬值，从而使股票及证券市场形成恐慌的抽逃局面，“货币交易者们发财了——他们的财富来自于他人的贫穷”^①。马哈蒂尔还对进行投机性货币交易的索罗斯表示愤怒：“我们奋斗了三四十年才把国家发展到这样的水平，但却冒出了一个拥有数十亿美元的人，他在两个星期之内就毁掉了我们所取得的大部分成就。”^②不仅如此，马哈蒂尔还将经济全球化和西方的自由资本主义发展模式列为金融危机的诱因，1998年10月12日出版的美国《时代周刊》发表了马哈蒂尔的一篇文章，题为《如果你喜欢，就叫我异教徒吧——马来西亚不打算屈服于资本全球化》，文章揭示了这场金融危机的根源在于强加在发展中国家身上的不平等的国际经济秩序。他说：“如今我们被告知，只有一种制度是被允许的，那就是自由市场资本主义，那就是全球化。每个人都必须接受这一制度，否则他将被视为异教徒，并因此受到惩罚。”^③马哈蒂尔在该文还表示决不屈服于西方的压力，马来西亚要走自己的路。

与马哈蒂尔一味将危机的根源归于外部因素和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不同，时任马来西亚副总理兼财长的安瓦尔对金融危机有自己的看法。他在1997年12月初公开宣布，“现在是马国人承认经济出问题的时候，而金融危机不是完全由货币投机者一手造成的”^④。很显然，安瓦尔在金融危机爆发的原因分析上与马哈蒂尔是有分歧的，他主要强调的是马来西亚本国内部经济出现的问题。在关于如何应对金融危机的问题上，两人也没能取得一致的意见。泰国和印尼在金融危机中都向IMF寻求援助，而马哈蒂尔治下的马来西亚却坚持本国对经济的掌控权，不情愿完全按照IMF提出的自由化改革措施应对危机。长期以来，马哈蒂尔执政的一个最大的成就是发展了土著马来人精英资本主义（Bumiputera Capitalist Elite）^⑤，这是他引以为豪的政绩，在本

^① [英]卡拉姆·亨德林：《亚洲在衰落？》（朱宝宪等译），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1998年版，第7页。

^② [美]利夫·罗德里克·罗林伯格：《东南亚的金融危机：诊断与处方（上）》，《南洋资料译丛》，1998年第2期，第25页。

^③ 陈衍德：《金融危机与马来西亚政治风波》，《当代亚太》，2000年第5期。

^④ 转引自廖小健：《世纪之交：马来西亚》，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2年版，第108页。

^⑤ Edmund Terence Gomez and Jomo K. S., *Malaysia's Political Economy: Politics, Patronage and Profit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p.201.